
圣经中 女基督徒 的本分

一个在基督里姊妹的诸多特权与责任

目录:

一. 上篇——总论 (鲍恩 S. C. BOWN)

系列讲章:

1. “一个配偶帮助他” 3
2. “你既听从妻子的话” 5
3. “我不许女人讲道……” 8
4. “她们在福音上曾与我一同劳苦” 11

二. 下篇——分述 (海华德 P. W. HEWARD)

上世纪初的小册子汇编

1. 姊妹们的侍工 15
2. 女基督徒服侍问答 18
3. 着装在《圣经》中的含义 22
4. “这就如同剃了头发一样。” 22
5. “作盖头的。” 23
6. “给敬虔母亲们的一封信。” 26
7. 对一些敬虔女人之震撼人心的默示见证 29

“一个配偶帮助他”

（读经：创世记 第2章）

我一直在思想《圣经》中女人的角色。我说“《圣经》中”，是因为我相信在其中我们每个人的心里都已经勾画出了神想让我们知道的事。我相信，神赐给我们这些“神圣的著作”，是为了给我们带领，给我们帮助，让我们知道祂想要让我们在这个世界里做什么。神既造了我们，就有祂创造我们的目的，我们明白这个目的，不是靠着征询人的意见，也不是靠着遵循我们所处这个时代的流行观点和潮流。甚至通过求问我们当今的“宗教思想”我们也不会发现神的心意。当今时代，基督徒被划为多个“营”分隔开来，说不同的声音，陈述不同的观点。要沿着这个方向获得可靠的带领，难有指望。

可是，打开《圣经》，我们在那里就能得到可以倚靠的带领。这里是神确实的话语，这是从神自己发出的话语，历经了时间的考验，从不过时，纵然是成书于千百年前，依然新鲜活泼，切合今时今日的问题，如同切合其当初成书之时的问题那样。这宝贵的书页，我们思想愈多，汲取有关真理的见解和观点就愈多。我们的心就会日日感佩神的心思意念。我们有这样一本满有权柄、超乎万书之上的书，是何等大的特权——我们来到《圣经》跟前，尽心尽意地渴想得到神的教导，就会不断受到来自圣经教导的挑战，我们就会常常校正我们的思想，常常会说我们的想法有悖于神的想法。可惜，目前在我们大家身上有这样一种倾向——在一些人身上可能比其他人更为强烈——就是，我们虽然承认《圣经》是神的话语，却拒绝承认它的完全权威性。写在一个特定语境中的经文，会被人高兴地承认，但对这本蒙福

之书中的其它部分，则是默不做声，一带而过，然后全然遗忘。我们真的应该时时刻刻诚心诚意地预备好，让我们的观点、想法接受这所记话语的挑战，以便我们可以更清晰地明白 神的心意与目的，然后蒙恩惠接受 神说过的话语。

那么，我们就来求助于《圣经》，去看在 神定下的次序中，给女人的是什么位置。毫无疑问，我们得从查考第一个女人入手。通常在《圣经》中任何一件事的首次提及是重要的，我想这件事也不例外。 神的目的相当明确。男人是先被造出来的。男性被赋予权力，掌管 神此前所造的。但是他很孤单，周围都是 神的作品和低等受造物，却没有一个是他的同类。这样，我们读到“那人独居不好”，就不感到意外了。 神看到这个需求：男人需要一个同伴。 神永远都有心意要彰显祂的爱，祂也了解祂所造的这个男人，知道祂也需要有一个对象来施予他的爱与情感，因此， 神就决定给男人造一个合适的“配偶”。我们都知道这是如何做成的：亚当身体的一部分被取出， 神就用这根肋骨造了女人，所以，她其实是男人的一部分，然后 神带她见男人。

在这里我们就看到了 神的次序：男人被赋予了支配的地位，女人没有被赋予平等的地位，她受命定是要成为男人的“帮助”。正如《新约》上一句经文所说：“并且男人不是为女人造的；女人乃是为男人造的”（林前11:9）。这在认为两性平等的当今时代可能并不受人欢迎，但对于我们基督徒来说，只有两种选择：要么我们接受 神的话语，在祂所宣告的旨意前屈下身来；要么我们拒不接受，去随从时下流行的观点，即试图让男女两性平等的观点。我们从这前面的经文开始通读《圣经》，就会看到这正是 神的看法。这第一次提到女人，是其后所写一切经文的基础，《新约》在这

个问题上，对《旧约》中所说的，没有表现出任何观点上的改变。

神使女人成为男人的“帮助”，这是 神赐给女人何等宝贵的一个本分啊！“帮助”这个词有何等丰富的含义啊！有何等丰富的可能性啊！现在，无论这个男人要做什么事，他都不是独自去做了一——他有一个帮助他的人了。有一个人分享他的快乐，分担他的工作，与他一起面对困难，然后共同体味忧伤；有一个人始终站在他的一边，爱他，鼓励他，关心他。作为男性，我在其中看得到 神的智慧：男人需要这些，而 神已经赐下了女人，满足了这个需要。

不过，我们还是先回到《圣经》的记述。夏娃被赐给了亚当，可想而知，如此良辰美景，这第一桩结合是多么的甜蜜快乐。摆在他们面前的是何等的应许！借用童话故事中的话说，我们满可以期待：“他们从此就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可不幸的是，这个作为“帮助”被赐下的人，却听信了第三者的话。我们看到，她没有与亚当商量讨论，却去与那“名叫魔鬼的古蛇”攀谈。结果是，她非但没有帮助她丈夫，反而因着这么一件简单的事，就拦阻了她丈夫，她帮她丈夫犯了罪。作为“帮助”被赐下的女人，这么一个举动，就产生了无尽的不幸和悲哀。我们自己的错误举动所造成的后果，我们又如何能估量得清呢？我们可以肯定，一旦我们偏离了 神为我计划好的事情，我们就会失去自我，正如亚当和夏娃那样，不过，我们自己的行动给别人带去的影响，我们是无法估量的。所以，我们学到的有关女人本分的第一课就是，女人是要给男人作“帮助”的，若 神愿意，我们会继续这个主题。

“你既听从妻子的话”

（读经：创世记 第15、16章）

我们上回读了《圣经》的话语，这话语告诉我们 神如何造男造女，我们也看到，女人是为男人而造， 神给亚当造一个妻子的目的是让他有一个帮手。我们曾经自己提醒自己，我们若要讨主喜悦，就应当让《圣经》来引导我们，因为它是 神自己赐给我们的宝贵之书。我们要把在其中读到的视为权威。我们不可以让我们的思想和行为受到我们所处时代观点的塑造，而应该是随着我们受开导了解 神的心意越多，就越要寻求恩惠，像 神那样看待事情，并据此安排我们的生活。

我们生来的倾向总是，去做我们认为正确的、合适的与让我们喜悦的事。但是， 神的儿女，过了“婴儿”期后，属灵的认识在成长，会开始看到，在他或她面前的路，是一条讨 神喜悦的道路，而讨祂喜悦，有时，就是以做违背我们自己感情的事为代价。我们越是爱慕我们的主和祂的话语，就越把我们带向与祂心意契合，这样，随着我们成长到祂里面，我们的心思就会与祂的心思越来越合拍，我们就会在曾经令我们感到烦恼的事上欢喜。

我们已经看到，《新约》与《旧约》在女人地位的问题上是一致的。福音到来，并未更改男女的地位。将撒拉摆在我们面前作众多敬虔女人的榜样，不是说她完全，而是说她的态度应为属灵的女基督徒所效法。

我们也有撒拉告诉亚伯拉罕娶她女仆的记录，而亚伯拉罕照做了。“亚伯兰听从了撒莱的话。”这并非 神的旨意，这只给撒拉自己带来了烦恼。我们看到了夏娃带领的后果——她摘下果子给了她丈夫。我们记得这话：“你既听从妻子的话”。这里存在相似处。对于想讨 神喜悦的敬虔女人来说，这些话语肯定不只是建议。撒拉决定必须做的事，

在她当时想来是唯一可行的。可是她必须学会的是（也是我们必须学会的），我们所喜欢的未必是 神的旨意。 神对撒拉的目的，撒拉觉得难以置信。她自己计划的事让她心里感到悲伤，可是当 神的道路向她显现的时候，她就因之而喜笑了，所以她的儿子名叫以撒（喜笑）。

做我们自以为正确之事的道路，终点常常是伤心难过，这道路还会阻碍我们属灵的成长。如果我们沉湎于我们自己的想法，主又如何使用我们呢？以诺有了他讨 神喜悦的见证，这就是他的生活方式。主耶稣自己就说：“我常做祂所喜悦的事。”这才是对待生命的态度，对于信靠 神的男女都适用。

男人女人有各自不同的本分，但这本分都是密切相关，甚为蒙福的。在基督里，男人不能没有女人。为女基督徒预备女修道院，为男基督徒预备男修道院，都**不是** 神的意向，有些人蒙召过独身生活，是为了进行特殊的服侍，才会有这种要求。但是，绝大多数男人都**需要**一个 神所赐予的配偶来帮助。否则，他们就不完全；而一个真正属基督的女人为她丈夫所做之事，在丈夫服侍中的帮助是巨大的。如果她爱主，爱她的丈夫，就不会居于主导地位，也不会从丈夫手中拿走责任。但是她的影响、她的爱、她的帮助、她的理解，就连她本人的存在都是这个男人有成就的原因。若是男人不**需要**， 神决不会给他一个“帮手”。举个例子，女基督徒的地位既不是信奉伊斯兰教妇女的地位，也不是二十世纪的“西方模式”。

“敬畏主的妇女必得称赞。”可是女人，如果希望摆脱掉女人的身份，接过 神命定给男人的工作，就不是在讨 神喜悦，而是在剥夺自己本该有的喜乐，这喜乐是因着成就了神为她所定的目的而产生的。

有些亲爱的信徒习惯由“结果”倒推“原因”地看待问题。所做的事情带来祝福——所以这祝福就证明所做的事情是正确的。可这种推理是非常错谬的。我听到过一位弟兄相信姊妹在公众中可以讲道，他举了一个例子，有一个男讲员定好要来讲道，却没有如约前来，于是一个姊妹替代他讲道，结果有很多人因着她的讲道而蒙福。神否决我们的错误举动，是何等频繁啊！摩西受吩咐要对磐石说话，可他却击打磐石；珍贵的水涌流了出来，消解了千万人的干渴，祝福来到了。可是，摩西却因为没有做吩咐的事而严重受损。我们，也有可能取得“成功”，可是我们可以确信，如果我们走的路与主启示的旨意背道而驰，我们终会受到亏损。我们大家与我们慈爱救主的关系中，若是多些女人所特有的温柔，多些女人所特有的爱，该有多好！

“我不许女人讲道……”

（读经：提摩太前书 第2章及 提多书 第2章）

随着我们不断探寻，在《圣经》中 神向我们显明的女人的地位，我们一定会有这样的深刻印象：《圣经》主要说的是男人，绝少提到女人。《旧约》中没有一个女人受命定当祭司服侍，除去那篡夺王位的邪恶女人亚他利雅以外，也没有一个女王。很明显，《圣经》的书页，在有力地提醒我们，只要看到女人超出 神所赐下的职分，这女人就一定不是属神的女人，而是恰恰相反的。耶洗别本无女王的位分，却攫取了巨大的权力；一个女人沉溺于邪恶之中，结局就悲惨了，于是我们读到：“从来没有像亚哈的，因他自卖，行主眼中看为恶的事，**受了王后耶洗别的耸动**”。她的名字一定也会让我们想起启示录2:20。“我不许女人讲道”这一新

约禁令清楚明了，属灵的信徒一定会承认这是主的命令，我们唯一一处读到女人教导主的仆人，就是启示录的这段经文。一个女人不守本分，引诱人行奸淫、吃祭偶像之物！

《圣经》是我们基督徒拥有的**唯一**引导；是 神给我们的话语，圣灵透过《圣经》和我们说话。

我们恩典时代的敬虔姊妹是应当努力效法古时的圣洁女人呢，还是应当寻求攫取治理、引导、教导之责（在《圣经》中这是邪恶女人的角色！）？对真正爱主，愿意讨主喜悦的人来说，这些事难道不应当深思吗？

我们在前文中看到了女人能力美善的一面。在耶洗别的事例中，我们看到的则是相反的一面。亚哈有个煽动、挑唆他作恶的妻子。我们永远不要低估女人的能力。女人作为妻子，尽管是“软弱的器皿”，却有机会为了美善、为了 神而影响、帮助丈夫，可惜在这个事例和随后很多其它的事例中，妻子却都是鼓动、怂恿丈夫多作恶的“帮助”。

无疑，女基督徒的诸多特权和责任都是巨大的，且影响深远。对《旧约》中的列王历史，我们印象深刻。说了君王的名字，随后就会说他母亲的名字。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母亲要教导孩子，孩子要成为君王，所以实际上是母亲在神以下藉着执政者掌管着国家的命运。女基督徒，无论是单身的还是已婚的，都不要觉得她为 神无事可做，也不要由于认为 神所赐给她的地位卑微，无足轻重，就一定要接管神交付给男人的职责。《新约》中说得相当清楚，年老的敬虔姊妹**有教导的事工**。她要“用善道教训人”。她要“指教少年妇人，爱丈夫，爱儿女，谨守，贞洁，料理家务，待人有恩，顺服自己的丈夫，免得 神的道理被毁谤。”在教会生活方面，女人要沉静学道。但在她自己的位分上，她却有着 神赐下的特权，努力塑造年轻姊妹们的生命，以使她们更加适于帮助丈夫、教导儿女之责。这就是姊妹教导的事

工，其效果无可估量。若是年轻的妻子受到比她年长、更富有经验姊妹的良善影响，可以给她的丈夫带来多大的祝福啊，丈夫可以得到帮助，服侍起主来，更受悦纳，更加喜乐。所以年老姊妹所教、年轻姊妹所学所行的，都在男人所能行之事上有份。

还有，从儿女的角度来讲，信主妇人的敬虔影响与教导所产生的结果，又有谁能衡量？以提摩太的母亲与外祖母为例。我们都读到过，他从小就明白《圣经》，所以他才藉着神的恩典成为合用、有忠心的仆人，从而影响了很多。可是这都是以他早年所受教导为基础的。所以，在这个例子中，女人就因为忠心教授孩子《圣经》，而有特权成为多人蒙福的媒介。女人要担当一个至关重要、绝对必要且责任重大的角色，如果她抓紧 神给她的服侍机会，就会发现自己终日有事要做，根本没有时间花在当众讲道、户外布道等这类 神已经托付给男人的事工上。 神已经把我们连于“身体”，各自发挥适当功用。眼是为看，耳是为听。若是耳朵要做眼睛的工作，脚要做手的工作，属灵的“身体”势必会发生混乱。

愿由 神所赐的《圣经》成为我们的带领，而不是让我们自己的意愿来带领我们。 神因着祂的智慧，把在大庭广众中行事的职责赐给了男人；姊妹，如果是因着恩典成熟，且具有一定的灵性，就会乐于接受这一安排，终日忙碌，以神命定的身份服侍主，因为这一身份，其重要性决不下于神给男人的身份。

没有哪个女人受命定作祭司，但女人们却为建造会幕作了工。幔子、绣品以及给亚伦和他儿子们穿的又荣耀又美丽的袍子，都是她们织造的。她们的工作既至关重要，又绝对必要。若是没有这些心中有智慧的女人耐心工作， 神的居所就不完全。从外面看会幕，触目所及，都是女人的工作，

她们那可爱而有创造力的工作，是有目共睹的。但是，若有女人披上这些美丽的袍子，登上祭坛，会怎么样——结果可想而知！

这是不行的，女人的地位至关重要，却并非在公众中的地位。我们可以肯定，如果女人没有尽到自己的本分，后果很快就会显现出来。她不要在属神子民的聚会中讲道，她要沉静（提前2:12；林前14:34）。她要沉静学道，一味的顺服（提前2:11）；而随处祷告（提前2:8），是男人（男性）要做的事。《新约》中，教会里的职分都是仅限于男性，使徒是男人，宣讲福音的是男人；这与当今思潮或我们个人的好恶是否一致，没有什么关系。神已经赐下祂的话语作我们的带领。我们要不断面对的挑战是：我们是承认“圣经**都是** 神所默示的，于教训……是有益的”，还是承认这部宝贵之书中只有部分可以成为我们今日的带领？

“她们在福音上曾与我一同劳苦”

（读经：箴言 第31章）

我们相信，《圣经》是 神所默示的。上回，我们在《圣经》中读到：认识主为个人救主的女人，有着非常有用、非常明确的服侍职分。在信心上年长的女人，要教导年轻的姊妹，而她们对儿女的影响可以——也应该——成为影响深远的祝福。除此之外，在《新约》中还有属基督的姊妹们其它方面的特权，我们一定不要轻易忽。

女人一直有责任管理、操持家务，古往今来，一贯如此。箴言这最后一章描绘出了长于此道的妻子的可贵之处。她的工作一定是关乎看顾家人需要的，照管他们的衣食等等。这样，我们在《新约》中读到那些往日爱主的女人就是照着这些话语来服侍 神的，就不感到意外了。

主在地上时，女人对祂的爱与侍奉，读之让人感觉美善。如我们所知，这些虽然并未给予浓墨重彩的记录，却是**存于**《圣经》之中，供一切人读取的。路加福音10:38告诉我们马大“接祂到自己家里”，而就在这个家里，“有人在那里给耶稣预备筵席，马大伺候”（约12:2）。路加福音8:2,3让我们看到蒙主祝福的妇女，看到她们是如何向祂显出爱慕之情的。她们时常与祂在一处，“用自己的财物供给耶稣……”。她们虽然没有参与布道，但她们在正确的位置上所做的工作，让传扬福音成为可能。而这样的侍奉 神是不会忘记的。妇女的奉献，对主来说，都是非常宝贵的。我们都记得，祂是如何保护那个用油膏祂头的女人的，这一向祂奉献的举动已经记录下来，让普天下都知道她做的事。

我们也记得多加，她用针线活计来服侍主，她的工作大有必要，所以让她从死里复活继续以前的工作！在百基拉和亚居拉（我不明白为何要先说百基拉）身上，我们看到的是在一起作工的人，他们是被保罗称为“与我同工”的人。你们会记得，“他们二人”是如何把亚波罗接来，将 神的道给他讲解更加详细。（坚革哩地方的）非比，身为教会里的仆人（女执事），曾帮助很多人，也帮助过保罗，受到保罗举荐到罗马众信徒那里去；可能是她把保罗的书信携带给他们的。“马利亚……，她为你们多受劳苦”说的是什么？

“为主劳苦的土非拿氏和土富撒氏”说的是什么？保罗所说，在腓立比“这两个女人，……她们在福音上曾与我一同劳苦”说的又是什么？尽管没有一个字提到她们宣扬福音，或者说到她们在教会里讲道，可是保罗却把她们所做的，视作就是与他“一同劳苦”，就是“为主劳苦”。

这些经文中指出的服侍，既宝贵又必要，这服侍是女人在家中日常服侍的延伸。除了关爱家人，她还可以关心主的仆人。她可以邀请他们到家中来，不仅仅为了饭食和安慰。

百基拉和她的丈夫可以在家中帮助一位“最能讲解圣经”的弟兄。我们可以想见，因为从未结过婚，保罗是何等感激马利亚（我们对她所知仅止于此）的爱与关怀。尽管他弃绝了因娶妻而有的快乐，却仍然因今生之事而需要有姊妹们服侍他，而这方面正是女人擅长的。

有些人试图把“你们去告诉我的弟兄”这句话当作女人可以公开讲道的依据。复活之日早早去到坟墓那里的姊妹们有幸先于男人们见到主，祂就打发她们带消息给祂的弟兄，而这也仅此而已。她们不是告诉全世界，她们只是告诉祂的弟兄。但是，她们首先见到了主，她们对主的爱也由此得到了奖赏，看到这一点，是多么的让人欣喜快乐啊！她们原本认为已然死去的主，她们却看见了，还和祂说了话，她们的喜乐是何等之大啊！

使徒行传21:9提到“四个女儿，……是说预言的”，哥林多前书11:5指出女人“讲道”（或作“说预言”）。在《圣经》中我们没有看到有记录说这是在私下里还是公开做的，但我们都记得这句话：“妇女在会中说话原是可耻的。”可是，既然说预言的恩赐今天已经不存在，已经不再适合于我们现今生活的时代，我们不妨把这个问题留到那日；到那时，“我要将我的灵浇灌我的仆人和使女，他们就要说预言”。

在哥林多前书11章中看到的女人的另一面，就是女人是“男人的荣耀”，在同一章里还有一处提到荣耀：说的是女人的长头发。神的灵在引导保罗提笔写下这些话语的时候，难道犯了错误吗？人会觉得很多女基督徒是这么想的，因为这些女基督徒实在是乐于随从我们今日的时尚，把她们悦人眼目的长头发剪短。可是爱主的姊妹绝对会认同长头发是个**荣耀**。顺带说一句，我们会注意到，妆饰得可爱又简朴的头发（提前2:9）都应该在祷告的时候蒙起来（林前

11:5,6)。这说的不是在进入通常被认为是“神的殿”的地方时，要男人脱帽，女人蒙头；而是在说**祷告**的事。我想，看到一个男人蒙着头祷告，每一个人都会感到稀奇，可是看到一个姊妹不蒙着头祷告，有很多人会感到毫不稀奇。有些时候，这是由于缺乏这方面的教导，其它时候，则是女人把《圣经》中这些明白无误的话语当作是“捆绑”，拒不接受。我们因为要得到“自由”做自认为最好的事，就对神的话语无动于衷，这是多么令人伤心啊！

弟兄们，姊妹们，愿我们都成为甘心乐意的人，因着我们对我们所爱之主的那份深爱，情愿让祂的话语在我们的生活之中占据应有的位置，从而使我们可以欢欢喜喜地接受祂吩咐我们的一切话，以讨祂喜悦的方式来服侍祂。马利亚坐在祂的脚前，听祂的话语，由此选择了上好的福分。愿我们也如此而坐，而当时到了，我们站起来时，愿我们不要成为听了就忘的人，而是要行出我们从主口中所听到的话语。带着虔诚敬畏之心，令祂悦纳地去服侍祂，不是“捆绑”，而是自由。

鲍恩（S.C. BOWN）

姊妹们的侍工， ——在复活当日主的亲自安排中所标明。

所有信徒在基督里都是一体，理应寻求显明一心一意（徒4:32；林前1:10）。但并非所有信徒都具有相同的职能，正如身体四肢功能各不相同一样（罗12:4；林前12章）。认识不到这一点，常常就会产生嫉妒心理。在哥林多前书12:26中，说明了正确的原则：“**若一个肢体得荣耀，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快乐。**”这种团契是必要的、是美好的、也是荣耀 神的。这个世界上满是关于“平等”的错误观点，满是争竞，满是一种企图——妄图无视 神所设立的差别。人无法对眼睛的工作与耳朵的工作进行准确的“比较”，但是这两者却都是我们所需要的；而有一些看不见的器官有时能力却是最大的。若没有肺，我们如何能延续生命？把可见的高举过于不可见的，就是偶像崇拜。

当主感到喜悦，拣选使徒时，祂拣选的是男人。祂的一切计划都是完全的：祂并非有限；祂完全可以有其他的选择。祂没有那样做，就足以说明祂的旨意是什么。对于以色列人，无论是亚伦的谱系，还是大卫的谱系，祂的安排都是相似的。亚他利雅否定了 神的命定。早期教会里的“监督”工作也是如此分派的，尽管我们一定会欣喜地看到有很多老姊妹、上了年岁的寡妇、还有符合圣经教导的女执事在劳苦工作。可是，教会的监督事工并不是托付给这些人的。

“至于 神，祂的道是完全的”，我们要因此而欢喜。在 神命定的道上，谁能测量 神儿女的能力？我们若是试图篡改祂的旨意，就会失去因顺服而有的奖赏，还会受到因不顺服而有的亏损。两种罪通常是形影相随的。值得注意的是，七日的头一日，我们所爱的主耶稣复活时，祂首先是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可16:9）。每一卷福音书都是以类似的方式特别突出强调信神的女人的。这分明说的的是一个特权，而且

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到神圣的见证，这与主日早上¹习惯晚起的主内弟兄姊妹们所犯的罪是相反的。

主和祂的使者都对这些女人说*劝勉的话*，她们要喜乐，*反过来劝勉他人*。祂来见她们，与撒但在伊甸园中所做的工作，反差是何等之大！在那个园子里，试探者说：“你们不一定死。”而在这个园子里，那个被当成是看园子的祂说：

“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因着祂的死而来的一条生命的消息：这分明见证了约翰福音8:44和创世记3:15中有关蛇的后裔的说法。此外，还要仔细查考约翰福音20:17中其它的话语“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以及马太福音28:7中的话语“快去告诉祂的门徒，说祂从死里复活了”和28:10“你们去告诉我的弟兄，叫他们往加利利去，在那里必见我。”强调为主做事的特权是多么的真实啊！这与创世记3章进一步对比所显出的反差是多么的真实啊！女人

“见”那棵树，就给了她丈夫：撒但的话奏效了；不过，此处有主的话赐下，而且这话是关系到“看见”主自己的（7节，这里有双重的强调，另见可16:7，约20:18）。这里还有一处对比，我们不能忽视，即“正如祂从前告诉你们的”（可16:16, 7）与“神岂是真说？”在属灵方面是对立的。²

信神女人的标志，理应是全心爱主。她们是*在一起的*，这一点值得注意。尽管主的受死与复活使弟兄姊妹在主内合一，但姊妹们是在一处的，而弟兄聚会是受到命定的。她们没有为此而心怀嫉妒，而是为安排如此的聚会成为使者。如果姊妹忽略“要和姊妹们在一起”这个原则，就常常会迷失，尽管在召集圣徒全会时，全体圣徒都是在一起的。可是，凭着血气鲁莽偏好与异性杂处，就不合宜了。在神的家中，行事谨慎仍是很有必要的。愿敬虔的姊妹们在一起时是因为爱主的缘故，而不是对别人的家庭说三道四，或对别

1 五旬节当日的祝福同样也是早晨临到的，因为祷告、得能力、聚集众人过后，时候刚到九点。

2 我们始终可以看到，重点在于祂的话语。同样，姊妹们要做什么，是受到吩咐才去做的。她们受到带领，不是让她们认为什么事好就去做什么。而弟兄们也应接受她们的传达。

人的衣着整洁与否品头论足。身负基督之名的人，她们所谓的闲谈，多半近于邪恶——主已经吩咐了信主的姊妹，该谈论什么，该谈论谁！愿她们谨慎而又热心地行出这些话，以圣洁之心，做出榜样，与提摩太前书5:13相反。

还有，尽管主是显然藉着姊妹们来鼓励弟兄们的，祂却并没有对她们说：“是要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祂没有对她们说“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¹。她们自有她们的特权，受爱的驱使，她们努力成就这一吩咐，而且圣灵在每一卷福音书中都记录了这一受圣灵感动而发的热心。

接下来，如果我们看到了主强调奉献，姊妹之间彼此交接，以及她们“想起主的话来”（路24:8）的方式，我们心里会问：“今日难道不会有心志相同的人吗？”难道不会有姊妹们用她们在祂里面的活泼信心、彰显主爱的信心、忠贞不二的信心来激励 神其他的儿女吗？罗以和友尼基未曾掌管 神在以弗所的工作，但若非她们先作工，又何来提摩太的工作？ 神使用各种器皿，各样幕后的器皿，“这些器皿”就是来填充经年累月的辛苦，始终不渝，以爱侍主。

是你的行为这样说“我要出名”，“我要急功近利”，还是你的心思单纯是在主的旨意里面，没有忌妒、没有挣扎、没有焦躁，只是心甘情愿让圣灵运行，为主做任何事？如此一来，信主的姊妹，就有可能成为教会合一及福音见证的巨大帮助和后盾。但是，她们会总是如此吗？还是有时与世俗结合产生冲突？但愿不要这样！无论我们是弟兄还是姊妹， 神都有能力救我们脱离缠累人的罪，让我们**为基督而活**！

1 因此，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说到复活的“见证”时（参 徒 10:40-42），祂向姊妹显现的事就被有意地完全忽略了。这是偶然的吗？

女基督徒服侍问答。*

有一种让人痛心的趋势——把服侍大致局限在“讲道”上——常常会拦阻 神亲爱的子民，因此有很多人无法看到为在基督里的姊妹们而开启的其它诸多宝贵的特权与责任之门。《圣经》强调的是“帮助”（创2:20），不是带领，而这却常常为人所忽略。 神强调男性的祭司和利未人，以及祂强调要立定男人作君王（亚他利雅是一个严肃的反例）一定不要把这么简单归结为旧约时代的事。哥林多前书14:34中圣灵的话（依据9:8，这些话语几乎不可能被解释成其它的意思）指出，这些原则与当今的世代同样有关。与此相应的是，全部使徒均为男性，而新约的作者，也是如此（信主女人们的话虽被引用，但却由一位信主的男人发出）。在教会中，我们看到有按立众长老的：对姊妹却没有相似的建议（提前5:2不可以如此领会）。不过，在帮手中，我们却是既可以看到男执事，也可以看到“女执事”（罗16:1）。这与圣灵强调的“帮助”是一致的。奇妙的机会在家中：母亲的法则在箴言中已经和我们说得清楚明确，也在受主称赞为有信、有爱、有热心的其它方面的服侍中——一定不要轻易了。这些，要是说起来，就难以穷尽了。若是我们身体的肢体追求成为其它的肢体，他们就会成为自己的羞辱，大家的阻碍。超群出众本身并没有什么好夸耀的。默默无闻没有什么可羞耻的。唯一的荣耀在于 **神的旨意**，愿我们用心去寻求它。真心爱 神的人决不会缺少敞开的门，也不会打开一扇违反 神话语的门。

我们曾被问及：“《圣经》禁止女子教导男子的意思是说，在主内的姊妹不应该教导她没有得救的丈夫，让他知道

* 另有其它关于本主题及相关此重要主题的小册子，乐于发放给任何有志于单单了解、行出 神旨意的人。愿主赐能力来出版一些篇幅长的文献，去荣耀祂，并去鼓励祂的使女们行出命定给她们的特权。

主如何接纳他，还是说等她丈夫接受了主耶稣，她就该停止教导他（我指的是卧病在床的丈夫）？——而类似的问题，诸如到医院探访、撰写书信等等被提出来，让我们敬虔地加以思考。

为这一切敬虔之心，进行如此的心灵操练，我们感谢神；我们深信，如果神的儿女不靠自己的感觉决断，而是乐于依着神的旨意确定态度，就必然蒙福。神的旨意，人的感觉，有些时候有可能会得到相同的回答，但是获得的属灵经历却是千差万别的。如果以祂的旨意为我们行为的原因，就会得到保护而不相信感觉，因为换一个场合，感觉就可能引导我们反对主的话语。我们可以想见，有很多人会这样回答我们遇到的问题：“当然不是。”但会有不少人也会对哥林多前书14:34中圣灵所作的见证，以同样的方式作出否定的回答。37节似乎就是要事先提醒我们，不要倚靠情绪和表面的祝福来做决定。

这一章和提摩太前书2章可能是神在这个问题上最明确的宣告。虽然前者是从整体上指出神的原则，它具体指出了姊妹们要在“教会”的聚会中沉静，而没有说在其它场合（如在家中）应该如何。因此，我们现在就要思考另一段经文了：“女人要沉静学道，一味的顺服。我不许女人讲道，也不许她辖管男人，只要沉静”（12节）¹。圣灵从来不会自相矛盾。显而易见，主耶稣在复活当日差遣女人是要传达一个非常重要的信息。所以，这绝对不可能是说在任何地方做任何事情都要“沉静”。可是我们马上会感觉到，由于个人意愿的不同而对经文加以限制，是不可靠的。所以我们要问：“神自己是否指明祂要求女人在哪里沉静？”显然不是在家里，因为依据箴言上所说的，还有依据友尼基和罗以

¹ 吕振中译本《圣经》更为直接：“也不许她以权威压男人”；这个词在新约其它各处均未出现。这表明**主动权**是给了男人的，即使是在神的儿女中间，姊妹们也不可以为了“自己”而行。“自己”这个词是嵌入在所使用的动词之中。

的行为所表明的，在家里都是要多听母亲恩惠的话语²。另外我们还可以想到，亚居拉和百基拉为了将 神的道讲解得更加详细而齐心协力，这似乎是受到圣灵的赞许的（徒 18:26）。

如果我们怀着敬虔之心仔细研读，在提摩太前书2章中看起来就可以找到解答。第8节的“随处”意思很直接，就是“在各个地方”的意思。当一个地方以色列人的数量不足以使用一座会堂时，就会有一个祷告处；圣灵在此处难道不是使用了相似的语言吗？只是通用的译本将其完全遮蔽了。这就解释清楚了第二章与第三章之间的差别。在第三章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教会**，一个**更加完善的安排**。那么在第二章这里，我们看见 神的计划：当“最初”祂的工作在任何一个地方开始时，就带着属灵增长的期待，那里最后会成为一个教会。哥林多前书1:2很可能是类似的。

因此，在预备期的聚会中，有时会流于太不正式，散漫而有失敬畏，所以圣灵会命定**弟兄们**要祷告（8节中的男人），**姊妹们**从旁帮助，同样要做到圣洁自守，与世俗之风形成鲜明对比（9节）。愿这事今天就得以成就！哥林多前书11:10似乎就是在用意味深长的上下文来说明，如果女基督徒不蒙头，拒不接受能讨 神喜悦的“尊荣”，邪恶的天使便占了“上风”³。圣灵是在这个意义上命定沉静，禁止教导；并且显明否认 神的主权、否认以往的经文（提前

2 在此，有一点很重要，就是要看到，与前面刚刚说到的儿女相关联，“治理家务”（提前 5:14）是源自“一家之主”的动词形式，强调有大权柄。所以，这里有真正的治家之权，不可篡夺，却要与丈夫和谐一致（对于信徒而言，就是“一同承受”，彼前 3:7）。在基督徒的家中，孩子面前不应有任何判断上的不一致。应当显出 神命定连合（弗 5:31）的确证。信主的父母之间有任何分歧，都应该通过**一起**祷告来解决。 神的儿女，心意相通，在主内成婚（林前 7:39），其重要性不言而喻。若是一方婚后得救，而另一方仍未得救，彼得前书 3:1-4 就大有用处了。

3 真是咄咄怪事，有些人不喜欢把头发剪短，带着对基督的热诚，自己却拒绝哪怕是向 神祷告时把头发简单地蒙一下（林前 11:13）——而这却是主满有恩典地吩咐的，**无论在何处**祷告都该如此。这里没有一句说到聚会。祷告是“**向 神**”在家中与独自在卧室中，就如同在会中一样。

2:13, 14），如何会导致这一在弟兄与姊妹的事工之间所命定的分工被弱化；（尽管就蒙悦纳而言，弟兄与姊妹在基督里都是一体）。

故此，对生病的丈夫敬虔地传讲主耶稣，对其他有病的人，或者是其他的人，绝不可拒绝。任何自高的想法都不可以有（对任何人都是如此），作妻子的，应当尤其谨慎，不要以教师自居。我们都可能见过初信之人写的信里面有的“说教体”，我们大家都需要恩典，避免行为中带有一丝一毫减损主荣耀的事。但言谈、书信不事张扬、满有恩惠，是一种祝福。无须赘言，年轻的姊妹应避免在男子中间施行主内的关怀，纵然是年长的姊妹帮助年纪较轻的男子，也应当慎之又慎，因为我们看到，作为原则，弟兄是在男人中间作工，姊妹是在女人中间作工的（参 多2:3, 4，在 提前5:2中甚至对提摩太自己也要进行敬虔的提醒）。我们不仅应该时刻警醒，而且无论在什么场合，连歪曲我们的机会，都不应该给仇敌。所以姊妹有可能成为住院病人的祝福，但如果合适的弟兄能够更加完满地接手这项工作，她会欢欣喜悦。如此，她就会把提摩太前书2章中命定的**原则**进一步地彰显出来，为主的荣耀而受到祂的加倍赞许。因着恩典向主敞开的心，对于让祂得荣耀的事是敏感的，而且有心志不许出现任何由于私心而高举自己的事，不许这类事让自己渐渐偏离祂宝贵话语、宝贵旨意所做出的完美安排。

着装在《圣经》中的含义

“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加3:27）。

“披戴”这个词意即给自己“穿上衣服”，寓意要在新生命中彰显出基督来。换言之，公开宣告、放胆承认基督是受洗信徒的标志。

有主张说“穿”或“戴”这些用到的词显出，浸水不是绝对必要的。但是，撇开“洗礼”一词在希腊文中明白的意思之外，穿衣无疑是为了包裹整个身体。一个未穿戴的野人不能通过他的几小珠带子或几根布条就被视为穿衣或遮盖。所以它向读者郑重展示了如下的结论：在人——年幼的或年老的——身上洒几滴水，不能被视为按照圣经的洗礼¹。

“这就如同剃了头发一样。”

哥林多前书 11:5

可是，神的许多儿女一方面理直气壮地谴责剃头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另一方面却说在祷告时不蒙头是“小事一桩”。**圣灵却说这是“一样”的。**

在此，祂对聚会只字未提。事实上，说到女人祷告讲道，是不可能与教会聚会（林前14:34）相联的。所以，不可以因此去限定这些话。请看11:14：“女人**祷告神**，不蒙着头，是合宜的吗？”没有一个字说到聚会。——“**祷告神**”是一个含义很广的用语。为什么有些信主的姊妹要把在餐桌前的祷告排除在这一命令之外，把独自向天父祷告不包括在这命令之中呢？亲爱的弟兄姊妹，你得到过神对这事授权了吗？如果没有，**那么为什么要改变祂的话语呢？**要记得，这不是人说的，而是圣灵说的，这样的行为与你心里所谴责的，与剃头是“一样”的。

¹ 另有《洗礼及其按照圣经的意义》小册子供免费阅读。

“作盖头的。”

哥林多前书 11:15

许多信主的姊妹因为错误地解释了圣灵在这节经文中所用的话语，自弃了在祷告中蒙头这一命定的特权。有些人虽然一心想要讨 神喜悦，并渴望不违背 神的旨意，却发自心底地认为这段经文说的是：如果留蓄长发¹，就不需要再蒙头。对此，唯有怀着一颗敬虔的心查考《圣经》，才会有帮助。 神已因着祂的慈爱，赐下敬拜以及与之相关事工的特权，对拥有的这一特权，“彼此”劝勉，从来都是乐事一桩。

1. 显而易见，在这一章中，弟兄和姊妹虽然在“基督里”是一体的，在祷告上却有区别，而这是由 神所命定并显明的。对于我们来说，不是要问“为什么？”，而是要感恩（参 申22:5强调要在穿戴上男女有别）。

2. 没有人会把第4节当作是命令弟兄完全不留头发——它显然是禁止另行佩带盖头的东西（以**区别**于身体的一部分），而在随后的经文中，相信并顺服的姊妹从他（她）们同一位主那里得到了截然相反的教训，主要是针对**这个盖头**，不只是针对头发。

3. 第5节和第6节让我们看到了其它的可能性。**如果**“不蒙头”的意思是短头发（即，如果头发就是盖头的），那么“就该剪了头发”就成为多余的了——她的头发**已经**剪过了（这个词的第一个释义就是“剪短头发”，圣灵把它与“剃光”区分开了）。“就该蒙着头”是一个确定的行为，不单单是一个事先就有的状态。

1 当然要拒绝剪短头发这种不圣洁的习俗（比较《约翰福音》12:3）。

4. 圣灵不会自相矛盾——所以第15节不可能否定第5和第6节，也不可能表示头发是起一个盖头的作用。

5. 翻译为“作”的这个词（原文是 anti）有好几个引申义，但罗念生先生主编的《古希腊语汉语词典》给出的第一个意思是“对着…，面对…”。若作“替代”解，所暗示的意思上下文也作了解释。这部词典还引用了“恩上加恩”，并补充：“对，比，比较，一个对一个，相比较”。

我们理所当然要问：圣灵在《圣经》中其它地方是怎么使用这个词的？千篇一律把它译为“替代”，会淆乱某些经文，如以弗所书5:31的“为这个缘故”，即“与此相应”。所以，帖撒罗尼迦后书2:10中应说“相应的事实是他们不领受爱真理的心”¹。可是，也许有人会说：“在很多情况下都可以翻译为‘替代’。”这也是易于为大家所认可的，可是“对着”这层隐含的意思也没有被忘记，而是常常得到明确地保留，如“以眼还眼”（太5:38）意即“以眼睛对着眼睛”，表示公义审判的**等价**报应。

同理，“作多人的赎价”（太20:28）这句宝贵的话语显明了主耶稣被看作是代表罪人的救主²。我们先透过 神圣洁的律法看到一个个罪人，然后我们看到祂，那位完全的，祂与他们形成对比（anti在合成词里意为“反对”，如“敌基督（Antichrist）”），担当他们的罪，让他们得自由。在一个领域与地位之中，他们是可悲的事实，而祂在 神前蒙悦纳，是荣耀的事实：我们看到，这两种地位是彼此对立的。约翰福音1:16中说的“恩上加恩”似乎意味着“一浪高过一浪，”即面对着。罗马书12:17中禁止的“以恶报恶”

1 同样的用语可以在 路 1:20 中看到。

2 不是说基督**成为**多人，这是大多数人对 林前 11 章产生的错误想法，即头发成为了盖头！

（参 帖前5:15；彼前3:9），说的就是“以恶来回应恶”，即报复。

在希伯来书12:2中我们看到主耶稣“面对着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十字架与冠冕，这二者联系在一起了。在12:16中，我们还看到两样对立的东西，“一点食物”与“长子的名分”对立；我们看到以扫可悲的选择。这些经文会表明，含有“独立的”，松散之意的“代替”没有出现在我们面前，即使有时它会是一个恰当的译词。默示话语的丰盛和内在属性一定要时刻让人感觉得到，而且，恰如我们早前提到的，含有“anti”这一前置词的合成词即表明了这个名字（参 彼前3:21，汉语中所常用的“对照物”等等）。

哥林多前书11:14, 15的要点说得很清楚，本性也（或“甚至本性”）指明女基督徒理应照着 神的**恩典**顺服地去行，而不是说“本性”另有安排，让她对圣灵在本章前面经文中带领她做的事情置之不理。截然相反，“赐给她头发是为了与盖头相应（对着）¹。头发是“赐下”的：她在爱心的顺服下戴着盖头，无论是独自还是在家中或者在家中同其他人的祷告（13节“向 神”），——这是一个圣洁的见证，用来敌挡那犯罪的不受约束的天使（10节，参 6:3），这是一项特权，不是缠累，为的是荣耀 神，为了让所有相关之人蒙福。

1 “头发”不是一个盖头，来免除这里所命定的盖头，否则弟兄头上有一点点头发，就是说有一点盖头的了，因此这与第4节不符。

“给敬虔母亲们的一封信。”

在以撒和利百加身上，家庭关系的重要性一目了然。以撒爱以扫，因为他吃以扫打的野味，利百加却爱雅各（创25:28）。**缺乏合一**导致了27:4中“我所爱的……美味”的贪食行为，以及27:15, 16中令人痛心的欺骗行为。

虽然主坚持了祂的命定，但若不是怜悯，在这样的失败之后，雅各肯定会失去祝福。这些事情记录下来为的是警戒：愿我们留心。现今，因为在这末后的世代缺乏合一，在神亲爱的子民家中也是多有令人心痛的结局，其数量之多，超乎我们所能想见。

如果说 神以祂的智慧记录了一个家庭的失败，为的是教导我们，警戒我们；那么祂为了鼓励祂的子民，让他们看到另一个家庭，作为一个美好的对比；有着蒙福的结局，让祂得着荣耀，祂就一定是很喜悦了。我指的是路加福音1:6。这是多么畅人心怀的关系啊！**“他们二人在 神面前都是义人，遵行主的一切诫命礼仪，没有可指摘的。”**另见13-17节、59-64节及80节。最后这一节经文告诉了我们施洗的约翰受操练的地方。孩子们需要更多的旷野操练。在马太福音3:4中我们知道了他的饮食是何等平常，衣着是何等简朴。在当今这个邪恶的世代，孩子们穿着，与他是多么的不同；确切地说，就是一丝不挂。我们听说有的社团反对人们以残忍对待动物；可是在当今这个时代把女孩子打发出去，却让她们不合体统地裸露身体，这又是何等的无情！甚至是邪恶！撒但蒙蔽了母亲们的眼睛，又使其他人视而不见，是

多么令人不可思议！成年男子，未成年的男孩，正在长大成人的女孩，都在深受其害，却无几人对其在意，与之抗争；而承认主耶稣之名的母亲们，却似乎**惧怕**与世界不同，尽管主耶稣在约翰福音17:14, 16中早就有言“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应该显明我们已经蒙拣选**不属这世界**——这是多么令人谦卑的喜乐啊！有人说过，这些罪恶的风俗是由堕落的女子和娼妓而来，断然不是由 神而来。

成年女子，年少女子，甚至年少孩子如此堕落，让我们感到无地自容。因为行了这些可憎之事，该有多少人为之哀哭，为之叹息啊（结9:4）！但正如在那时没有几人叹息哀哭一样，今日也依然还是这样。诚愿有更多的人真心哀恸，放胆直斥。信主之人，穿着不合体统，怎能与 神同行？为人母者，怎能喜欢子女在家中穿着如此暴露？这些罪恶的风俗对聚会中应有的敬畏与肃穆造成的影响何等之深！真是咄咄怪事，女人会被撒但迷惑到此种地步，穿着这么短的裙子，许多人还穿光丝袜。因为追随时尚而穿着剪短的裙子，裸露着颈部、胸部和手臂，这能看作是女人的合宜之举吗？这些事确实是严肃的。

女人怎么能给她们的女儿穿几乎没有任何前襟的连衣裙，还裸露着双腿呢？ 神肯定是忿怒的，不喜悦如此严重的不合体统之举。实在是太需要谦卑，太需要认罪了。这收获的苦果会是多么让人伤心啊，而作母亲的要负大半责任。愿得救的女子留心这些事情，与这充满罪恶世代中的女子分别；喜悦在自己身上与在家中显出圣洁，显出与世俗不同。如此， 神定会作工，定会有果效彰显祂的荣耀。

此外，如果母亲们思虑周全，依据哥林多前书第11章，又怎么能把自己的头发剪短，把自己女儿的头发剪短？如果蓄留长发对男人来说是羞辱；神既已给了女人长发，就岂没有说过像男人一样留短发对女人来说是可耻的吗？人是多么容易追随败坏世界的恶俗啊！信主的**妻子们，母亲们**，以及一切信主的女子们（无论年轻年老），都应在衣着上成为圣洁的榜样，如同在其它一切事上一样，凡事尊荣我们救主神的道（多2:10）。合乎体统的女子难道会因为行事跟不能讨神喜悦的时尚相左，就感到**害怕**吗？我们被人称为**落伍**又有何妨？

在这个快速迫近末日的世代中，愿我们能把彰显出我们属乎谁，当作一件乐事看待。信主的母亲们，想到基督的审判台，想到祂以奇妙的爱拯救我们脱离败坏的世界，又怎么敢于因为惧怕讥讽而让子女们受伤害呢？我们若是更多思想我们属天的呼召，就必会轻看世俗、靠着祂的恩典、为着祂的荣耀，千方百计地单单讨祂喜悦——我们那快快就来的主。让我们默想 提前2:9, 10；彼前3:1-7；林前11章。赛3:16-24；32:9-11以及 启1:13的话语“身穿长衣，直垂到脚”让笔者印象深刻。在那位眼目清洁，不看邪僻之主的眼中（哈1:13），愿这些对敬虔母亲们与对其他人充满着爱与诚挚的呼吁，得到我们的重视，并铭记在我们的心里。

对一些敬虔女人的 震撼人心的默示见证

尽管《圣经》给了弟兄和姊妹不同的地位，却**从未**贬低过女人走 神命定道路所行事工的价值，认识到这一点，十分重要。收集一些圣经中的称赞，就是对那些寻求与行出 神旨意之人的称赞，实为一件乐事；而在我们做这件事时，最好要记得圣灵是如何强调基督是女子所生的（加4:4；创3:15；诗22:9, 10；69:8；赛49:1）。在下列经文中，我们没有收入哈拿的信靠赞美之歌，或者马利亚的赞歌，（尽管我们喜悦在她们属天的信靠中）；我们现在的目标更确切的说，是让大家看到 **神自己对爱祂、服侍祂的众女子的评价**以及 神使用祂仆人所作的评价。同样，我们也没有收入箴言1:8, 9；14:1；31:10-31等处的总论，尽管它们向我们显明 神希望圣洁的女人做什么。《新约》中提摩太前书5:10可以找到相应的经文。我们也不要忘记这些话语：“你们不要以外面的辮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这在 神面前是极宝贵的”（彼前3:4, 5）。现在，就让我们来接触这**一个个女人**，——她们与我们有着相同的性情，得到能力荣耀神，得到了祂的认可。

“撒拉……以为那应许她的是可信的”（来11:11）。

“蒙大恩的女子，我问你安，主和你同在了”（路1:28）。

“这相信的女子是有福的，因为主对她所说的话都要应验”（路1:45）。

“又有女先知名叫亚拿，……现在已经八十四岁，并不离开圣殿，禁食祈求，昼夜侍奉 神”（路2:36, 37）。

“她的爱多”（路7:47）。

“几个妇女……都是用自己的财物供给耶稣和门徒”（路8:2, 3）。

“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太15:28）。

“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路10:42）。

“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我实在告诉你们：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行的，作个记念”（太26:10, 13）。

“这些人同着几个妇人和耶稣的母亲马利亚，……都同心合意的恒切祷告”（徒1:14）。

“……多加。她广行善事，多施周济”（徒9:36）。

“非比，……素来帮助许多人，也帮助了我”（罗16:1, 2）。

“百基拉和亚居拉……他们在基督耶稣里与我同工，也为我的命将自己的颈项置之度外。不但我感谢他们，就是外邦的众教会也感谢他们”（罗16:3, 4）。

“马利亚……她为你们多受劳苦”（罗16:6）。

“……为主劳苦的土非拿氏和土富撒氏……可亲爱为主多受劳苦的彼息氏”（罗16:12）。

海华德（PERCY W. HEWARD）

你们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这样，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他们虽然不听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正是因看见你们有贞洁的品行和敬畏的心。你们不要以外面的辫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这在神面前是极宝贵的。

彼得前书 3:1-4

更多信息请联系：
电邮：info.cn@heshallcome.com
网址：www.heshallcome.com/cn/

